

念好“多”字诀 提高扶贫资金日常监管效率

财政部海南监管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脱贫攻坚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扶贫资金管理，财政部海南监管局发挥创造性、念好“多”字诀，在“多任务”合并、“多层级”推进、“多手段”运用、“多目标”实现等方面下功夫，扎实做好扶贫资金日常监管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

“多任务”合并开展 减轻基层负担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精神，海南监管局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财政监管工作实际，将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情况核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巡视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核查、扶贫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抽审、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填报情况审核等四项工作一次性合并开展，统一部署、统一推进、统一落实，做到一个市县只跑一次、一次现场工作完成多项任务。在具体工作实施上，海南监管局做足事前课、打好提前量，将四项工作通过一个文件提前下达部署，并安排一个月左右的时间让有关市县做好资料

准备，方便基层统筹好工作任务和时间；在现场核查时，监管组统一召开进点见面会，将相关事项一并沟通、一并安排，避免基层工作人员反复跑会场、频繁报情况；特别是对于非现场核查中发现存在资料缺漏的偏远乡镇，监管组预先通知其做好准备，并在实地勘察项目时赴现场直接收取资料，切实减少基层工作人员跋山涉水来回报送材料的负担。同时，针对海南省贫困县较少、近年来检查考核事项较多的实际情况，除财政部统一组织开展的监管事项外，海南监管局不再自行安排其他督查检查考核项目，并加强与海南省财政厅等省级部门的沟通联系、信息共享，将监管工作安排等及时向海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进行报备，切实解决监管工作频率过高、多头重复的问题。通过“多任务”合并开展的方式，既提高了工作效率，也减少了反复核查给基层带来的负担。

“多层级”系统推进 加强组织保障

海南监管局党组高度重视扶贫资金监管工作，组织成立了扶贫资金监

管推进协调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统筹研究、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各单位扶贫资金监管重点工作；通过召开党组会议、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重大决策部署等，加强党建统领、提高政治站位；专题听取扶贫资金监管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分析实际情况、提出指导意见；党组成员专门赴市县进行指导和调研，听情况、看资料，并到扶贫项目现场开展实地核查督导。业务处室主动筹划，认真梳理政策文件，研究政策重点和脱贫攻坚工作难点，明确工作重心和着力方向，统筹好与其他监管事项的时间安排。抽调精干人员组成专项工作组，根据实际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细分环节、突出重点、强调纪律、落实责任。积极参加财政部组织的有关政策培训和工作部署会，并组织工作组开展内部研讨，促使每位工作人员理顺工作思路、掌握政策意图、统一监管标准。加强与地方各级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提前安排部署、强化工作衔接，主动收集扶

贫工作中的“痛点”“难点”问题及相关意见建议等。党支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带头攻坚克难，始终奋战在监管任务最重、案头工作最繁、项目地点最远的一线，并注重教育引导，引领监管组工作人员进一步强化为民服务意识，把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大决策部署上来，从讲政治的高度推进扶贫资金监管工作，切切实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确保监管工作有高度、有深度、有温度。

“多手段”综合运用 提高工作质量

综合运用信息系统审核、资料审核、现场核查、座谈访谈等方式，全方位做好扶贫资金监管工作。一是借助信息化手段，充分利用财政部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和海南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等，安排专人进行跟踪监控，实时掌握扶贫资金的管理、分配、使用和绩效等情况，并对全省有关扶贫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绩效目标填报情况等预选审核、分析，及时发现问题，从424个项目中筛选出65个项目作为监管重点，为开展现场核查夯实基础。二是仔细核查资料，对所在市县的扶贫规划、涉农资金整合年度方案、资金台账、管理办法以及抽选项目的立项资料、施工合同、验收资料、资金明细账、记账凭证等进行认真审核，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为着力点，聚焦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基础管理等四个方面，实事求是说成绩、客观公正找问题。三是开展实地勘察，在综合考虑项目类型、资金量、脱贫效果等多方面因素的基础上，监管组合理选择实地复核项目，上山下乡、进村入户，走遍海南省的

全部5个国家级贫困县，赴20余个乡镇查看了近百个扶贫项目，现场查看基建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掌握产业项目的实施情况、了解贫困群众的受益情况等，全面把握项目整体情

况和脱贫成效。四是组织座谈访谈，与有关市县领导、职能部门和乡镇政府代表、基层工作人员以及贫困群众等进行面对面交流，组织各类座谈访谈近10次，开门见山说情况、单刀直入说问题，真实了解基层工作的困难、问题和干部群众有关建议、诉求等，并以反馈会的形式及时答疑解惑，积极宣传中央扶贫政策，传达习总书记在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上讲话的精神等，促进有关市县扶贫工作蹄疾步稳、顺利推进。

“多目标”协同实现 提升监管成效

摒弃“为监管而监管”的思维，以监管为切入点，扎实开展调查研究等工作，努力实现“解决问题、完善政策、提升扶贫资金成效”等多个目标，服务脱贫攻坚大局。一是督促解决问题，促进规范管理，对于监管工作中发现的超范围支出、项目调整不规范、绩效指标数据填报不规范等问题，要求相关单位立行立改，规范扶贫资金管理基础。如对各市县在绩效管理中普遍存在的数据填报不合理、不完整、不真实等问题，要求相关单位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中及时予以修



2019年7月，海南监管局在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深度贫困县）打安镇调研扶贫基础设施项目。

改和完善，压实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主体责任，并督促当地财政部门做好培训和审核，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二是加强调查研究，推动完善政策，采取监管与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掌握各市县扶贫措施、资金管理、使用绩效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向财政部和海南省报送相关情况和政策建议，提供决策依据。如在监管工作中发现的扶贫资金使用无效低效情形，以点带面、找准典型，深入分析部分项目闲置浪费和一些产业项目收益过低等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针对性的政策建议，以专题材料形式向财政部和海南省进行反映，为中央完善政策和地方规范管理提供参考。三是提出指导建议，提高工作实效，对基层有关部门反映的政策把握不准、部分工作难以推进和现场核查中发现的一些项目闲置等问题，按照国家有关政策给予工作指导，并向市县领导反馈有关情况、提出意见建议，督促有关单位加快项目建设等，协调推动扶贫资金管好用好、花出成效，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作出积极贡献。■

责任编辑 刘永恒